

非法证券期货活动十大陷阱

一、广播电视“证券专家”免费诊股

不法分子利用广播电视证券节目，通过买通所谓的“特约嘉宾”、“投资分析师”、“著名财经名人”等“证券专家”，吹嘘、虚构历史业绩，以免费诊断、送黑马股为诱饵，诱导投资者发送短信或者拨打节目上预留的联系电话，以达到最终骗取会员费、服务费的目的。

二、网络媒体吹嘘荐股业绩制造“股神”

不法分子通过建立网站、博客、论坛以及 QQ、MSN 等网络通讯工具，点评大盘、推荐股票、授课教学，吹嘘或虚构过往“辉煌”业绩，编造出某位“股神”、“荐股专家”，吸引投资者成为其会员，骗取会员费、学员费。

三、电话、手机短信“撒网钓鱼”

不法分子通过短信服务公司群发手机短信，谎称能推荐大牛股、捕捉黑马，吸引投资者注意；同时招收大量低学历人员使用事先培训掌握的统一“营销话术”，以提供内幕信息、保证高额回报为诱饵，花言巧语、反复纠缠向投资者推荐股票，骗取服务费。

四、销售荐股软件及虚假宣传

不法分子打着信息科技公司、软件开发公司的旗号，通过广播、电视、网络等方式进行夸大宣传，吹嘘软件的荐股能力，宣称软件能识别“主力”、“庄家”资金流向，能准确提示股票买卖时机，吸引投资者的关注或试用。然后再由业务人员引诱投资者购买软件，并在客户使用软件过程中进行股票推荐。不法分子以销售荐股软件为幌子，将非法投资咨询作为软件的功能和后期服务，把高额的收费隐藏在软件的销售当中。

五、谎称私募基金有“内幕消息”

不法分子利用中小投资者对私募基金投资能力的胜任，打着“私募基金”名义，声称有“内幕消息”和“资金支持”，虚构并展示“屡荐屡中”战绩，骗取投资者信任，收取投资者服务费或诱骗投资者进行投资合作分成。实质上，这些机构往往只是一些普通投资者，有些甚至是学历低且缺乏投资经验的年轻人，他们在网站上所谓的“专业报告”，也往往是四处拼凑或者盗版文章，甚至杜撰小道消息。

六、代客理财承诺收益分成

不法分子以“承诺收益”、“利润分成”、“坐庄操盘”等形式吸引投资者合作炒股，他们通常会以账户、资金均在投资者自己手中来打消投资者顾虑，以对客户承诺投资收益或无投资损失为诱饵，诱使客户交出账户操作权，同意其直接代替客户操作。实质上，不法分子往往对多个投资者的账户进行反向操作，然后根据投资者盈亏情况分别采取分成和置之不理的做法，即对赚钱的投资者要求收益分成，对亏损的投资者就一走了事。

七、假冒或仿冒合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

不法分子利用投资者对合法机构，特别是实力雄厚、市场影响大的机构的信赖，使用与合法证券公司、基金公司等市场专业机构近似的名称蒙骗投资者，或者假借与合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、基金管理公司合作，甚至直接假冒合法证券公司、基金公司的名义进行诈骗。不法机构通常借用异地合法机构之名，利用投资者不方便进行现场核实以实施诈骗行为，提高诈骗成功的机会。

八、公司即将“境外上市”

不法分子以相关公司即将在境外证券市场挂牌上市为诱饵，承诺“年底保证上市”、“到期回购”，销售原始股、可转换股票的债券等，以高额回报吸引投资者。这些公司往往在境外或内地进行企业工商注册登记，开设官方网站，介绍产品服务并发布上市进展情况，在投资者缴纳款项后，非法机构还出具伪造的股权证明，具有较高的迷惑性。

九、代理境外证券期货交易

不法分子以代理境外证券、期货等交易为由，吸纳客户资金开立账户，进行虚拟交易，骗取客户钱财。实际上，非法机构声称的交易系统并未连接合法经营的交易所，其收到客户资金后，只是按客户指令进行虚拟交易、“对赌”交易，目的就是骗取投资者交易费用。

十、“会员升级”、“补款退赔”

不法分子推荐股票造成投资者亏损后，通过更换所谓更高级别的业务人员，蛊惑投资者购买更高价格的软件，或者参加更高级别的会员组缴纳更多的“会员费”，或者欺骗投资者需

要补交较小金额的资金才能全额收回全部投入的资金，使投资者支付的费用越来越多、股票的亏损越来越大。